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牢记重要嘱托 继续探索三明林改创新

●唐卫峻

两年前的3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沙县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考察调研时指出,三明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探索很有意义,要坚持正确改革方向,尊重群众首创精神,积极稳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探索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力争实现新的突破。牢记总书记重要嘱托,通过金融创新手段继续妥善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续写三明林改的先进经验,在当前更具现实意义。

根据国家林草局的最新统计,我国集体林地确权面积超过27亿亩,发放林权证1亿多本,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已取得重大成效。在此基础上,如何让改革的成果释放更大的政策红利,带动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以及经济相对落后地区的发展,使之成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相关问题亟待解答。产权交易作为衔接实体经济与资本市场的重要桥梁和纽带,有利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可以实现要素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金融化的过程,自然成为释放林改政策红利的首要选择。

产权思维实现林权权能优化,交易手段完善林票资源配置

集体林改是产权制度改革在林业和乡村振兴领域的具体运用。通过产权思维,可以为林改向纵深发展提供理论依据,并获得了来自《民法典》关于物权、用益物权阐述的法律确定性支持。在产权制度中,所有权、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等权利束可以通过分割、流转等方式促进相关要素的市场化配置。这一思维逻辑对于化解复杂产权归属与利用的问题具有重要意义,经受住了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经营权、经营权划分的实践检验,也同样适用于林权这一复杂产权的分解利用。

大田县老干部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启示

●王育忠

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进行具体部署,提出必须坚持不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切实贯彻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大田县充分发挥退休老干部作用助力乡村振兴的经验值得总结推广。

近年来,大田县先后有30多名退休的老干部回到乡村,他们中有落叶归根的游子,有解甲归田的军官,也有告老还乡赡养父母的孝子,其中曾经担任厅局级领导的4名、处级领导干部的7名、科级领导的10余名。离退休老干部是从乡村走出去的优秀人才,是一笔求之不得的“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推进乡村振兴不可多得的人才资源。大田县委高度重视认识到这一点,县里出台一系列措施,组织老干部参与到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践中。

一是搭建平台,因人制宜,充分发挥老干部的专长。首先,通过登门拜访等方式,对大田籍在外的退休干部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同时建立县、乡、村三级工作协调联动运行机制,由县委组织部领导分片挂钩联系各乡(镇),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协调解决问题。其次,制定《大田县回引优秀人才返乡任职实施方案》,对有意愿返乡任职的老干部,在广泛征求党员、群众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由村民代表联名发出返乡任职邀请函,并由县委组织部向其所在单位党组织发出请求支持返乡任职的公函。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和个人同意的基础上,按规定程序办理任职手续,然后请他们回乡开展工作。如曾在省交通厅任职的范训明回村后发挥在交通工作方面的特长,利用家乡长溪村毗邻兴泉铁路货运站、泉州高速出口,两条国道在此交会的区位优势,通过“党支

对于林权的权利分配而言,由于所有权、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的划分,使得不同权利主体之间的利益平衡有望得以实现。对于集体经济组织而言,处理好林权分配公平性和林业生产经济性二者之间的关系,尤其需要能够在不同权利主体之间进行不同产权权能的配置。

对于林权的价值表达而言,不同的林业生产经营形态具有不同的侧重。对于用材林、经济林,林权可以重点体现为收益权;对于防护林,林权可以重点体现为发展权;从碳汇的角度来看,林权又可以进一步叠加环境权益。所有这些权益,都可以通过产权交易的方式进行市场化配置,使得林权的内在价值得到进一步彰显。

对于林权的价格发现而言,流通流转才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应有之义。只有让这些资源要素、产权权能能够在不同的权利主体之间流动、在不同的价值表达之创新组合,甚至演变出不同的产权权的创新组合。林票便是不同主体、不同权能之间的创新组合之一,系三明首创,具有全国示范引领价值。下一步,应当推动林票活跃交易、积极配置,从而实现林权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为林业高质量发展、林改不断实现新的突破打下坚实制度基础。

普惠金融厚植林改发展根基,金融创新激活林票发展活力

林业发展需要遵循可持续性导向的市场经济规则,这就为普惠金融服务提供了更好的参与契机。在三明林改过程中,对抵押权能的开发利用已然成势,下一步引入更多金融机构提供普惠金融服务将会给林改林票的发展带来更多生机与活力。

通过林业保险,可以将林业生产的风险转换成保险机构的偿付能力风险,对于缓释林票存续期内的风险十分关键。附加林业保险的林票可以近似看作无风险投资标的,这对于风险厌恶型的投资者而言便具有了极大吸引力。考虑到林票超长的存续期以及其间可能发生的巨大风险,有林业保险保驾护航,不仅对提高林业生产经营抗风险能力具有重要价值,对于林票持有人也是一颗“疗效确切”的定心丸。

林票的创设往往挂钩了特定的林业生产经营用途甚至直接锁定了树种,这样的产品设计简单明了,但是美中不足就是其增值潜力缺乏投资想象空间,自然难以获得风险偏好投资者的青睐。如果引入林票互换,将林票原先挂钩的树种、生产经营用途进行合理转换,则同样一片林子的经济产出可能倍增,风险特征也会相应发生变化。那么,不同投资者围绕林票新的价值中枢必然会形成不同的判断,交易活跃度自然可以得到有效保证。而原始林票持有人的基本收益也通过互换机制得到了有效保障,老乡和集体也不会吃亏。

实物林票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有其固有的优势。如果能够在监管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将一部分实物林票转换成电子化林票,并通过林票电子化来支持部分林权的整合归并或林票的互换,则交易标的的灵活程度将得到极大改善、交易系统的服务地域也能够得到极大拓展。这对于提高林票的交易活跃度具有重要作用,可以成为林票升级版的一个创新探索的方向。

电子化的林票是一类相对标准化的用益物权收益凭证,在满足投资者适当性建设的前提下,引入增信机制可以使得林票更容易获得一些长久期偏好投资者的关注。目前,制约外部投资者参与林票投资的主要障碍有两个:缺乏市场流动

性深度和风险缓释工具。林票电子化后,信用增进机制可以较好发挥作用,使林票最终有可能纳入长久期偏好投资者的合格投资标的。

林权林票双轮驱动,深化三明林改创新

如果林权的标准化和林票的金融化能够相互配合、双轮驱动,则可以以三明林改再插上产权交易的翅膀,相应的创新前景无论是实现路径还是辐射区域都不再受限。

林权作为高度非标准化的用益物权的标的,今后的发展方向应当是逐步走向标准化,流通过程中的持有期限可以变短,风险特征应当更加便于合格投资者识别,从而有效提高市场流动性深度、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如此,林权的目标投资者不仅包括现有的持有群体,还可以进一步拓展到更大范围的社会资本。

林票则可以进一步朝着金融化的方向发展,成为相对标准化的权益凭证,便利社会投资者长期持有、风险也可以通过市场化的手段得到缓释,使得目前的期限错配、信用错配问题得到缓解。如此,林票不仅可以成为ESG环境、社会和治理投资者关注的热点,还可以成为良好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标的。

三明“八山一水一分田”,从上世纪80年代拉开全国林改大幕,再到新时代在全国率先试行林票、林业碳票制度,三明林改不断探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有效实现途径,贡献了从农业文明跨越工业文明迈向生态文明的一种有益变革尝试。下一阶段,通过产权交易手段赋能,有望继续支持三明林改林票创新走向深入,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推动林业生产经营要素配置依据市场规则、市场价格、市场竞争在三明率先实现效益最大化和效率最优化。

最近,笔者就客家文化、红色文化、绿色生态文化如何融合发展来推进宁化乡村振兴课题进行了调查研究,在此基础上,结合宁化乡村实际,提出了以下五项建议。

一、明确资源优势,强化融合意识

宁化是客家祖地,具有丰富的客家文化;是著名的革命老区、中央苏区、中央红军长征4个起点县之一;还是绿水青山的灵秀胜地,闽江、赣江、韩江“三江”之源头,山清水秀,绿色生态资源十分丰厚。这三大文化资源遍布全县各个乡镇(村),有很好的基础。新形势下,适应乡村振兴的发展需要,宁化应把客家文化、红色文化、绿色生态文化有机融合,通过广泛深入宣传,做到家喻户晓,让民众自觉牢固地树立起融合发展意识,有效发挥融合的综合作用,三驾马车并驾齐驱,形成合力,共同助力乡村振兴。

二、整合当地资源,凸显各自特色

由于历史、地理方位、自然社会等因素,宁化各乡镇(村)的三大文化资源是有差异的,各有侧重,各有特色;有的资源较为集中;有的较为单一分散。因此,要认真挖掘整合好当地乡村的文化资源,抓住重点,凸显各自的特色,因地制宜发挥其作用。例如:泉上镇有延祥古文化村、名人李世熊、延祥花灯与贡茶、叶子糕、田鼠干等客家文化资源;还有泉上土堡之战旧址及毛泽东《如梦令·元旦》的故事。整合挖掘三大文化资源并加以梳理,抓住最具特色、最有优势的资源,确定重点发展什么产业。

三、主抓文旅产业,带动相关产业

产业发展是振兴乡村经济的重要内容之一。从宁化“三大文化”资源实际出发,旅游经济是重中之重,应花大力气主抓文旅、康养产业,以此带动其他相关产业发展,从而全面助推宁化乡村振兴。应当从以下三个方面来抓好文旅产业。

一是立足资源优势,建设融合载体。比如曹坊镇下曹村客家、红色、绿色生态资源都极为丰富,融为一村,可以加以归集,修复建设好旅游载体,精心打造“省级金牌旅游村”,提升文旅产业,带动该村小吃产业和种养产业发展。

二是突出主题特色,兼顾其他产业。要吸引更多游客,要在突出主题特色旅游的同时,兼顾带动其他产业发展。比如,湖村镇的主题特色应是绿色生态,其次是红色、客家。可发展森林康养产业,建立基地。

三是规划旅游线路,发挥文化效应。从宁化三大文化资源分布现状看,有的资源虽不在一个融合点上,却处在同一地域或附近乡镇(村)内,要三者融合在同一载体很困难。此种情况下,要精心规划好旅游线路,做到全县一盘棋,又有各乡镇的主题特色,让游客能感受三者融合的魅力。宁化县域内可精心打造“石壁—城区—湖村”“客、红、绿”旅游线,每年以“客家祭祖”活动为切入点,以“古韵客家、红色圣地、生态宁化”为主题,加以串连,达到思想性、观赏性、趣味性相统一的综合效应。

四、狠抓典型引路,打造“一乡一特”

发展乡村旅游业,助力乡村振兴必须统筹规划,稳步推进。要抓好典型引路,以点带面,带动其他相关产业的发展。宁化各乡镇(村)“客、红、绿”文旅资源分布不均,特色不一,融合难易不同。要以资源丰富、特色鲜明、条件成熟的乡镇(村)为典型,示范优先发展。就宁化县全而而言,可作为典型的乡镇有:湖村镇、泉上镇、曹坊镇、治平畲族乡、石壁镇、淮土镇、安远镇等7个乡镇;可作为典型示范村的有延祥村、谢坊村、下曹村、石牛村、石碧村、杨边村、安远村等7个村。对这些典型乡镇(村),可以下大力气狠

文化资源融合发展 推进宁化乡村振兴

●连允东

抓资源的融合、载体的建设、产业的发展,努力搭建好“文旅产业舞台”,为全县其他乡镇(村)的发展提供学习借鉴的榜样。以点带面、点面结合,从而全面推进文旅及相关产业的发展。

要典型引路,也要防止千篇一律、面孔雷同,照搬照套。要依托区位优势,打造“一乡(村)一特色”。除了各个乡镇的文旅主产业外,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其他相关产业的发展。做大做强“产业化文章”是关键。目前,宁化有些乡镇(村)除挖掘客家、红色、绿色生态资源外,还挖掘出当地有特色的产业资源,大力发展笋竹、多肉、辣椒、淮山、山药、无花果等特色农业产业走在三明市乡村振兴重点示范线前列。例如,安远镇谢坊村发展花卉及多肉大棚基地种植,增加了经济收入。

五、加大投入,力争政策扶持

客家文化、红色文化、绿色生态三大文化资源融合发展,通过文旅产业带动其他产业发展,这是个大课题。文旅基础设施的建设,各种具体、有形载体的建设及专业人才的引进等等,都需要资金的投入及政策的扶持。在资金投入方面应发挥乡镇(村)的主体作用,可采取“乡镇(村)自筹一点,银行贷款一点,向上争取一点,政府支持一点,村民捐捐一点”“五个一点”的办法来解决。还可以用“招商引资”方法及鼓励当地有经济实力的个人投资捐款。同时,也要尽快制定发展乡村文旅相应扶持政策,从资金、技术、人力、物力等方面给予倾斜和扶持。要以优厚的条件从高校、科研等部门引进一批“高、精、尖”的文旅专业人才,带领培训一批精良的当地文旅专业、产业发展队伍,群策群力筑起乡村文旅大舞台,赋能乡村经济发展。